

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的跨國 華人家庭及其意義

■金惠俊

作者簡介

金惠俊，畢業於韓國高麗大學，現為韓國釜山大學榮譽教授。研究領域主要包括中國現當代文學、香港文學、華人華文文學等。著作有《香港文學論—香港想像與方式》（2022 中文版），《中國現代文學史上「民族形式論爭」》（2000）。譯書有《華語論述，中國文學—多聲現代性》（2017），《跨世紀風華：當代小說 20 家》（2014），《女性主義文學批評在中國》（2005），《中國當代散文審美建構》（2000），《中國現代散文史稿》（1993）；《他是我弟弟，他不是我弟弟》（2017），《酒徒》（2014），《她名叫蝴蝶》（2014），《後殖民食物與愛情》（2012），《我城》（2011）等等。論文有〈21 世紀北美華人華文小說的趨勢與特點〉、〈21 世紀北美華人華文短篇小說所顯現的種族意識〉、〈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華人的跨國世界認識與表現〉等。近年來，以釜山大學現代中國文化研究室（<http://cccs.pusan.ac.kr/>）為中心，努力與青年研究者們進行共同研究，而該「現文室」已出版四十多種書籍。

內容摘要

「華人華文文學」是指華人用華文（中文）創作的文學。這裡的華人是指長期生活在中國（大陸、台灣、香港、澳門）以外國家或地區的漢族（以及像滿族這樣事實上被漢族同化或與漢族文化具有一體性的人）。「世界華文文學」是由中國大陸學者提出的，在理論上指全世界的華文文學（中文文學）。但實際上，它僅討論台灣、香港和澳門的中文文學以及世界各地的華人華文文學，而不涉及中國大陸的中文文學。「華語語系文學」主要是由北美華人學者倡導的，基本上指在中國大陸以外說華語（漢語）的人用華文（中文）創作的文學。但最近還包括在中國大陸不以華語（漢語）

為母語的人（即少數種族）用華語（漢語）創作的文學。華人華文文學、世界華人華文文學和華語語系文學的定義、範疇和立場各不相同，然而這三種文學觀念的核心正是華人華文文學。本文將從一部分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尋找一些特徵，與中國文學（主要是中國大陸文學）相對照，並運用恰當的視角來探討華人華文文學的獨特性。

關鍵詞：華人華文文學、世界華文文學、華語語系文學、北美華人華文文學、華人家庭

一、嘗試與中國文學的差別化

本文所選取的研究對象是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的一百餘篇短篇小說，4 部長篇小說和 1 篇長篇報告文學。¹根據筆者的調查，大約有 82% 的研究對象具有非中國的北美空間背景，而且大多數甚至連特定的城市名稱都可以知道。²根據筆者的閱讀經驗，中國文學通常以中國本身為空間背景，當出現特定的地名時，它們出現得相當順眼。但是，與此相反，北美華人華文文學則強調北美的空間背景，當出現特定的地名時，它們在前後脈絡上出現得比較顯眼。這意味著北美華人華文作家試圖將自己的作品與中國文學區分開來。換句話說，他們有意或無意地試圖從兩者間找出一種差別化。

這種差別化是來自何處？首先，可以說這是一種自然現象，源於北美華人華文作家探討與自身的生活密切相關的主題和題材。但是，筆者認為還有另一個原因。一般而言，華人華文作家並不認為自己的作品讀者只是與他們境況相似的華人讀者，而是會擴展到並設想中國大陸、台灣和香港的中國讀者。換句話說，他們意識到更多的出版機會和更大的受眾反應。因此，在自身的作品中試圖努力添加一種不同於中國文學的特徵或異國情調，而這些努力之一就是強調北美的空間背景。³

但是，華人華文作家為這種差別化而做出的巨大努力有時是過度的，超出了幫助中國讀者理解和吸引其興趣的程度，從而導致了不良的副作用。即使具有代表性的華人華文作家的作品也不例外。〈警探理查遜〉（張翎，2003）中，強姦案受害者華人女性陳知更和調查此案的白人警察理查

¹ 迄今為止，還沒有出版大規模的選集或定期出版的系列來代表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因此，在中國大陸、香港、台灣和北美零星發表的作品中，筆者只選擇了能收集到的作品作為對象。

² 這並不意味著所有北美華人華文文學都以北美為舞台或以華人為對象。例如，〈玉蓮〉（張翎，2008）以敘述者的保姆為主要人物，回憶 1960 年代初的中國大陸；〈冬元〉（陳麗芬，1999）也將背景設在中國大陸，描述一位曾是敘述者的同事，農民出身的士兵的不幸死亡，以及敘述者的哀悼過程。但是，如果深入閱讀這些作品，可以說都包含華人移居者離開家鄉的一種回顧性的情感。

³ 參考金惠俊著，畢文秀譯：〈展現新型的跨國移居者形象——加華作協華文短篇小說的特徵和意義〉，《世界華文文學論壇》2018 年第 4 期（2018 年 12 月），頁 29-37。

遜最終結了婚。但是，整個過程和各個場景的描述，就像一個白人槍手和一個印第安酋長女兒之間的刻板愛情故事，一個堅強公正的白人好漢拯救一個柔弱無知的東方女性。長篇小說《花兒與少年》（嚴歌苓，2004）也是如此。這部小說重點關注發生的各種小事和心理，描述愛著丈夫並撫育孩子的年輕女子徐晚江，為尋求富裕和舒適的生活，帶著她的小女兒，跟隨比她年長幾十歲的富有華人離婚男子瀚夫瑞移居到美國，接著又將留在中國的兒子與前夫相繼申請到美國。但是，這部小說不僅往往出現對美國或西方的誤解和缺乏理解，甚至助長虛幻的幻想和歪曲的形象。例如，當瀚夫瑞前妻的兒子路易快半夜的時候回家，巧遇到繼母徐晚江，他首先拐進門廳的洗手間漱口，「以防萬一」，對此行為該作品接著這麼解釋說：因為「美國可是遍地艷遇，一不留神就碰上接吻」。（嚴歌苓，2004：129-130）從這個例子中可以看出所產生的各種副作用，華人華文作家的差別化嘗試在不知不覺中擴大和重現歐美的東方主義，試圖通過迎合中國讀者的異國情調來營造北美的幻象，甚至也會導致一種「西方主義」。

華人華文作家意識中國出版界和讀書界的副作用，並不止於滿足異國情調這一現象。例如，它與政治問題有關。多數華人華文作家意識到中國大陸的情況，對文化大革命、六四天安門事件、香港和台灣問題、少數種族問題以及中國共產黨有關的問題等等所謂敏感事情，都進行迴避或模糊處理。另一方面，有些華人華文作家卻考慮到香港和台灣的讀者，不僅相對自由地處理這些問題，反而有時更加積極地處理。⁴

二、重視與華人家庭相關的素材

北美華人華文作家的主要關注對象不可避免地與中國文學作家不同。其結果他們表現出許多在中國現實中不存在，或者即使現實中存在，但在中國文學中很少涉及的生活面貌。華人與主流社會之間的關係或華人與其他種族之間的關係即是其中之一。

⁴ 呂曉琳：《美國華人小說中的雙重他者性與文化身份認同——以近期移居派華人華文小說與華人英文小說為中心》（釜山：釜山大學文學博士論文，2019年）。呂曉琳在第3章中比較詳細地說明了華人華文作家和華人英文作家意識到中文圈和英語圈的出版界與讀書界出現的一系列現象。

〈紙鶴〉（凌波，2005）陰鬱地展開生活在社會邊緣的越南裔、泰國裔、緬甸裔、高棉裔、非洲裔和歐裔（白人）等各種少數種族與底層白人的苦鬥。〈好小夥子〉（范遷，2005）通過越南出生的雙胞胎兄弟阿倫和山姆，一邊直接地敘述他們連環強盜殺人行為，一邊隱含地批判美國社會宣稱的所謂美國夢。換句話說，它通過描述其他少數種族的處境來表達華人與其他少數種族的同情，與此同時間接批評主流社會對華人的歧視。另一方面，在〈楓迴路轉〉（劉慧琴，2003）中，顯示了華人對華人的剝削。先移居的弟弟夫婦叫來他們的哥哥，幾乎沒有酬勞榨取了哥哥五年，但到後來，哥哥一家全都移居並試圖自力更生時，他們則毫無徵兆地將哥哥一家趕出去。哥哥和他的兒子在半夜被趕出家門，在悲傷和疲憊交集的情況下因車禍而喪生。在〈殺人遊戲〉（笑言，2009）中，一個華人女性和黑人男子分手後辛苦地獨自養育混血女兒，後來她得到華人離異男子的求愛，但因孩子而猶豫不決。這表明，受歧視的華人本身也體現或再產生主流白人社會的種族歧視意識形態。

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不同於中國大陸文學，並不僅限於這些問題。其中之一需要關注的是，與家庭有關的素材比例非常高。無論地區和時期如何，與家庭有關的示例是文學作品中非常重要的主題。儘管如此，其在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所占比例是異常高的。筆者作為研究對象的短篇小說中，如果包括男女之間的（以家庭構成為前提的）戀愛與婚姻問題的話，有 88.9% 的作品是基於家庭素材。⁵

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與家庭有關的素材中所顯示的內容在很大程度上屬於我們熟悉或可以猜測的類別，例如男女婚戀、夫妻關係、子女教育、老年人贍養和家庭經濟等等。但詳細來看，情況往往是華人移居者所特有的。另外，有可能找到一個獨特的方面，使其與中國文學區別開來。換言之，即使表面上籠統地屬於與家庭有關的範疇，但具體來說，中國文學中這種情況卻非常或比較少見。為了便於理解，現舉如下例子。

〈同屋男女〉（冰凌，2005）中的華人男性趙重光，轉租歐裔白人女子租住的公寓，後來兩人發展成為肉體關係，隨著他的妻子和子女來到美

⁵ 儘管調查對象的規模較小並為主觀統計資料，但根據筆者的調查，約有 58.6% 的作品以家庭為主要素材，約 30.3% 的作品為次要素材。

國，二者關係才算結束。〈穿香奈兒的女子〉（江嵐，2008）中華人男女因矜谷的高昂房租，經過一些波折，在一個公寓裡作為室友共同生活。只是與之前的小說不同，他們之間並無肉體關係，而是逐步發展成為結婚對象。〈狀元·榜眼·探花〉（亞堅，2003）中的留學生如仙，為了獲得永久居留權，不顧愛情和身份，在房東、有婦之夫、農民出身的勞動者中權衡左右，最後與只有小學學歷的那個農民出身的男人結了婚。〈風·自由〉（張慈，2008）中的女主人公宋某，想進入「更廣闊的世界」，20歲的她與75歲的白種老人結婚後移居美國生活。

從這裡也可看出，有的作品著重探討華人移居者和西方人（白人）之間的接觸與文化差異，有的作品反映為了居住在北美而甘願做出各種犧牲的華人移居者的特殊情況。也就是說，雖然這與男女的戀愛或結婚有關，但北美華人華文文學經常表現作為移居者的華人的獨特生活。

與夫妻關係相關的素材也是同樣。在中國很難存在，即使存在也很少受到關注，所以在中國文學中很難看到的那種情況也會出現。〈洋插隊〉（少君，2005），〈霧水情緣〉（陳浩泉，2010），長篇小說《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提到，由於在移居地乃至異國他鄉經歷的極度情感孤獨和經濟貧困，華人男女不僅是未婚者，就連已婚者也選擇暫時同居。特別是《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有的男女結局慘不忍睹。北京出身的武凌留下妻子獨自來到美國留學並獲得學位後，又遷往移民相對容易的加拿大。但是夫人蘇紅來了之後，為了擺脫困境，殺害了在美國留學時期開始同居的南京人雪小林。

這種華人男女的暫時同居並不是虛構的想像。反而因為現實中真實存在，所以出現在小說中。長篇報告文學《陽光飯店》（劉松，2015）中記述的關於姍娣這一女子的故事就是一個例子。她婚後也忘不了從前就愛慕的教師同事，因此拋下丈夫和孩子，到美國尋找那個同事。在美國，那個名叫傑夫的男子與她正相反，把妻子和孩子留在中國，獨自移居到了美國並在餐廳當服務員，不僅身份下降，還遭受著孤獨和貧窮的折磨。在這種情況下，再次相遇的兩人自然而然就進入了同居生活。此後，女子的丈夫為了找尋她來到美國，丈夫也想留在美國，但無奈只能自己回國。女子原本想與因丈夫而再度暫時分手的那個男子復合，但已經不可能了。但她一心想留在美國，仍然作為有夫之婦，與進行駕駛教學的另外一位男性同居，

並展開新的人生。(據作者說,曾是酒店前台職員的作者稱讚並鼓勵過她。)因此,不能把這樣的事情簡單地當作是愛情或與夫妻相關的素材。

當然,在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涉及家庭題材的這些特殊之處,在男女關係乃至夫妻關係之外的其他領域也同樣出現。〈陪讀父親〉(朱琦,2005)中的老蔡原是工程師,為了照顧在德克薩斯的留學生女兒,把妻子留在中國,獨自在遙遠的美國的另外城市幹了六年的粗活,在勞動和孤獨中呻吟。一家三口分散在國境這邊和那邊,各自獨立生活。〈我們的兒子跟別人的不一樣〉(葛逸凡,2009)中移居加拿大的老兩口在兒子夫婦的說服下,把全部財產轉讓給了兒子,靠政府的補助金艱難度日。但是兒子夫婦再從加拿大移居到美國後,沒有任何消息。雖然老兩口一直堅信自己的兒子跟別人不一樣,但事實上兒子夫婦已經不是移居前的他們了。

為什麼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出現如此眾多有關家庭的素材呢?對於這一點,今後有必要參考社會學、人類學、移民學等鄰近學術領域的成果,進行進一步的研究。根據筆者目前的判斷,首先跨國移居者準備移居,遷移到移居地,在移居地適應的過程中,所面臨的諸多問題可能與家人有關。另外,部分原因可能是,比起個人更重視家庭的原居地中國的文化觀念,和把個體放在比集體更優先位置的移居地北美的文化環境之間產生了混亂和矛盾,因此,作為華人第一代移居者的華人華文作家對這個問題反應敏感。⁶

三、描寫華人家庭的變化與狀態

「所謂的帽子(學位)、汽車、房子、兒子、還有老婆這『實現五冠王』的美國夢,光是嘴上說說,就足以撼動人心。但是,將這種夢想變成現實的道路,簡直是一條荊棘叢生的路,連一步都難以邁開。」(融融、陳瑞琳,2008:633)這是〈穿香奈兒的女子〉(江嵐,2008)中作者在主人公為因經濟停滯被解雇的華人同事收拾行李的場面中敘述的。美國華人社會學家周敏(2006:328)也根據自己的研究發現,華人移居者心目中的

⁶ 對此,周敏在解釋家庭對華人青少年成長的影響時曾表示:「華人移民家庭的第一個特點是注重家庭,強調集體責任,而不像美國家庭那樣注重個人責任。」周敏著,郭南審譯:《美國華人社會的變遷》(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6年),頁345。

「美國夢」是「住自己的房子，自己當老闆，送孩子進名校。」⁷那麼也可以說，華人所期盼的成功最終與組成一個完整、安穩的家庭聯繫在一起。但諷刺的是，北美華人華文文學的家庭相關素材中，最突出的是家庭不完整、矛盾的情況，甚至解體或重組的情況更多。

首先，為了方便論證，把由夫婦或父母和子女（以及祖父母）組成的、沒有太大困難的家庭視為「穩定的家庭」。⁸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當然也有不少穩定的家庭面貌。例如，〈親情〉（葛逸凡，1999）描寫加拿大中小城市溫暖日常，〈鼯鼠為媒〉（陳華英，2009）講述以移民和留學生身份相遇並擁有幸福家庭的年輕夫婦的故事，〈彼岸的時光〉（林楠，2009）講述移居後因婚姻而結合的三代八口之家的和睦生活，〈小鳥依人〉（蘇煒，2005）講述撫養被棄的雛鳥並將牠歸還大自然懷抱的一個家庭故事，〈拼版遊戲〉（夏維東，2008）描寫主人公拼圖、結婚、就業、戀愛、結婚，〈失落〉（木愉，2008）講述丈夫鑰匙失蹤事件，〈頭髮問題〉（曉寄，2008）講述夫婦倆開速食店並為獨生女學業全力以赴，〈生個加拿大〉（原志，2008）講述頭胎生下女兒後，還想要兒子，為逃避中國獨生子女政策移居，再次生下雙胞胎的家庭故事，另外，《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的余丹逸家庭各方面都十分理想等等，多數作品的家庭都屬於這一類型。如此一一列舉甚至有些麻煩，像這樣穩定的家庭不是少數。

儘管如此，從整體來看，比起這種穩定的家庭狀況，登場人物移居前後與家人分居，面臨危機，甚至解體或重組的情況更多。再來看一下作品中的具體例子。〈日落舊金山〉（呂紅，2005）中的人物林浩和妻子離婚後，與之前早期留學的孩子會合，另一個人物靈靈和丈夫離婚後，留下孩子獨自移居。同一作者的〈美國尋夢〉（呂紅，2005）中，一個華人教授在美國結識了來自台灣的學生並結婚，但遭遇離婚，連撫養權也被奪走，後來又與有子女的大陸出身的女性再婚。〈地久天長〉（李彥，2003）中的華人男性出差途中回憶自己的三次結婚的過往情節，那些因文化大革命

⁷ 但是在筆者看來，還需要追加一個。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頻繁提及的成功項目之一是取得永久居住權／市民權。

⁸ 在此為方便起見稱為「穩定的家庭」，但這並不意味「正常的家庭」，只是為了便於討論的用語而已。更何況，目前從表面上看，由初婚夫婦及子女組成的家庭，無論是美國、中國，還是韓國，其比率都越來越少，沒有想像中那麼高。

和移居加拿大等原因反覆結婚和離婚的過去。〈自毀〉（張初，2003）和〈嚴冬〉（金依，2009）中，移居後在失業狀態下，無法忍受社會身份下降和家庭內部地位變化的丈夫甚至實施家庭暴力，最終導致家庭破裂。

甚至還有更嚴重的情況。〈鹹淡人生〉（邵丹，2005）中主人公的朋友小純因矽谷裁員而失業，與丈夫分居，最後殺害丈夫後自殺。《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出生於香港的楊慧家庭非常極端。楊慧在懷疑留在香港的丈夫馬茂成是否過著雙重生活的過程中，自己反而和女兒的男朋友發生了肉體上的關係。此後，隨著家人逐漸得知，家庭雲飛霧散、風雨不斷，特別是那些在移居地加拿大很難適應的孩子們，發生了這樣的事情以後，就走上了絕路。大女兒如芳自導自演綁架案，兒子如林出走後 17 歲的小小年紀就殺人。⁹

包括前面提到的其他事項在內，很多作品的家庭都是這樣。即，如果仔細觀察全部作品，比起比較穩定的家庭，這種不穩定的家庭占壓倒性的多數。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如此不穩定的家庭狀況壓倒性出現的原因是什麼呢？或者在北美華人社會經常發生這種家庭狀況的原因是什麼呢？也許移居的目的、資格、條件，移居地的法律、經濟、社會、文化條件等等整體環境，移居前後的經濟情況和社會身份的變動，移居家庭成員的作用及地位的變化，移居者各自的情緒心理狀態，移居帶來的觀念和價值觀的變化等諸多因素都會對此產生影響。¹⁰

假設部分家庭成員打算以留學、就業等為目標，先移居到北美，之後再與家人團聚，那麼他們當然會暫時與家人分居。這種情況下，要長期分居，或者過相當長的時間才能會合。另外，由於發生各種變數，乾脆無法會合，即使會合，其間的情況也可能大不相同。如果考慮到這些因素，移居前後只能分居的華人家庭面臨危機或面臨解體的可能性不小。這種情況在作品中經常出現。〈鴉〉（陳華英，2009）中的香港出身的靜雯的家人在法律上全部移居加拿大。但是丈夫因為工作，主要在深圳活動，偶爾會

⁹ 同一作者的短篇小說〈溫哥華的月亮〉（陳浩泉，2003 年）中也有與此相同的內容。

¹⁰ 關於今天華人移居者抵達美國後一般都會面臨的困境，周敏提及以下三點，各自進行了比較詳細的說明。第一，家庭結構及其周邊社會文化環境的劇變；第二，家庭關係及其內部環境的劇變；第三，代溝加深。周敏著，郭南審譯：《美國華人社會的變遷》，頁 324-329。

來看家人，靜文懷疑他有別的女人。〈入門〉（慧卿，2009）中香港出身的咪咪的家人也類似，丈夫以其他女人為由離婚，斷絕了經濟援助，咪咪在瞬間墮入深淵，開始在事實上已經成了色情場所的按摩院工作。這樣的例子比比皆是，也許沒有必要再舉例了。之前〈女房東〉（嚴歌苓，2005）中的主人公和前妻，《花兒與少年》（嚴歌苓，2004）主人公徐晚江的前夫和女兒，《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的武凌和他的家人，長篇報告文學《陽光飯店》（劉松，2015）中的姍娣和丈夫，〈陪讀父親〉（朱琦，2005）中的三口之家等都是如此。

另外，也有可能出現其他情況。即使全家人一起移居，原居地和移居地之間存在的多方面的顯著差異也會產生很大的影響。不僅是移居地的經濟、社會條件，還有西方的觀念和習慣，家庭成員各自表現出不同的反應，產生混亂、矛盾、危機，有時還會遇到無法挽回的困境。這一點並不僅像前面提到的〈自毀〉（張初，2003）、〈嚴冬〉（金依，2009）和〈我們的兒子跟別人的不一樣〉（葛逸凡，2009）那樣，只發生在夫妻關係或老年父母和成年子女之間。第一代移民父母和第 1.5 代或第二代移民子女之間也有可能發生這種情況。因為除了代溝以外還有中西文化差異的作用，不管是否嚴重，或許會更加頻繁地發生。

〈成年〉（余曦，2008）中年僅 15 歲的女兒在自己生日那天，宣佈自己在男朋友家舉行派對並過夜後再回來。受到衝擊的第一代移民父母在經歷各種心理矛盾後，決定用避孕套作為禮物，接受代溝和中西的差異（後來避孕套被證明是不必要的）。之前〈頭髮問題〉（曉寄，2008）中，夫妻之間也會經歷類似的情況。即將年滿 16 歲的女兒是成績優異、行為端正的模範生，對於移居十多年的父母來說，這無異於茫茫移民生活中的燈火。但是有一天，女兒突然把頭髮染成紅色。她的父母經過各種思考和焦慮之後，通過梳一梳女兒紅色頭髮的方式，最終選擇了接受。從這裡可以看出，作為具有中國價值觀的第一代移民華人的父母，很難接受比他們更快、更容易適應移居地價值觀的 1.5 代移民的行為。幸好這些小說裡還記載著父母和子女之間如何找到妥協點，這也許正反映了作者主觀希望的結果。但是相反的情況還會有多少呢？例如，之前《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出現的楊慧家庭的大人和孩子們，不就真的出現了慘澹的結局嗎？

整理一下來看，造成這種現象的根本原因正是跨國移居本身。即，因跨國移居，華人家庭內部成員的身份地位、思維觀念、情緒狀態、行為形態發生巨大變化，因此華人家庭面臨大大小小的挑戰、矛盾、危機、解體、重組等狀況，最終導致在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如此多的描繪，經常涉及這些問題。

四、表現跨國華人家庭的狀況

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出現的跨國移居者家庭特有的各種面貌中，最重要的就是跨國家庭的出現和形態。僅從詞語的表面意義來看，跨國家庭與永久遷移與否無關，可以說是家庭成員分散在兩個以上國家的家庭。如果仔細分析，過去因移居或留學、就業等國外長期滯留，家庭分散居住在多個國家的情況也不是沒有。但是現在為什麼使用「跨國家庭」一詞，卻一定要與過去的情況區分開來呢？這是因為今天的跨國移居者與以前不同，通過全世界的資訊和經濟共享，在原居地（及經由地）和移居地之間維持和利用跨國網路，以頻繁、多樣的方式跨越國家之間的界限，展開全方位的活動。關鍵就在這裡。其核心為，基本上由於移民及（以移民為前提的）留學、就業等長期滯留，家庭成員分散在多個國家，為了最大限度地擴大自身擁有的資源和機會，最大限度地利用跨國網路進行跨國活動。

如今華人移民的家庭也是如此，已出現跨國家庭，數量也越來越多。因此，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出現了相當多的跨國華人家庭，其形態也相當多樣。雖然不是嚴格的標準，但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作品中出現的跨國家庭可以分為以下三種類型進行觀察。

第一，由於留學、就業、結婚等各種原因，起初部分成人家庭成員先移居到國外，父母、配偶、子女等留在原居地，形成跨國家庭。通過以下例子說明。

〈鹹淡人生〉（邵丹，2005）中，繼主人公柳欣之後，哥哥也進行移居，之後母親也移居住進哥哥家。〈彼岸的時光〉（林楠，2009）中的主人公夫婦，留學、移居、就業成功後邀請父母移居。〈夢醒時分〉（秋塵，2008）中來自上海的 58 歲老人阿諾在家人全部移居美國的情況下，每年都要到中國尋找新娘。在此過程中，他終於與通過國際電話約好的 39 歲

的天津女性岫儀在中國結婚。但是，留下新娘獨自返回美國後，對是否要繼續辦理她的移居手續仍然猶豫不決。〈叛逆玫瑰〉（孫博，2005）中香港企業駐多倫多分公司經理司徒劍，與來自台灣留學畢業後在此工作的馬珊，他們兩個都為了經商和留學與父母分開生活在太平洋彼岸，然後在加拿大組建新家庭。除了二人的婚姻以外，他們也得到了香港總公司的父親和台灣老家的父母的身心支持，隨時保持著跨國聯絡與往來，例如經常聯繫和探望在港台的父母。尤其是司徒劍不僅有台灣和加拿大留學的經歷，還經常去世界各地開展業務。

〈矽谷女媧〉（曾寧，2008）中別名為女媧的女子，以酒吧老闆吉米的未婚妻假身份來到美國，卻在酒吧當服務員。她唯一的希望是獲得永久居留權和足夠的經濟實力，將她留在中國的兒子帶到美國。敘述者在訪問中國時了解到她的過去和兒子的現狀。〈成年〉（余曦，2008）中主人公夫婦因留學將七八歲的女兒留下而前往美國，幾年後一取得永久居留權就將女兒接來。他們再次相逢時，無法避免情感上的隔閡，而女兒逐漸適應美國後，父母與子女之間又存在代溝，甚至出現中西文化差異。

除了這些，還有很多關於家庭成員如何跨越太平洋暫時分離，組成跨國家庭的故事。不過，通過上面的例子已經能夠充分了解。即使家人因故分散在不同的國家，他們中的大多數人仍可以互相探望。即使這很困難，至少在某種程度上，跨國網路正在發揮作用。然而，這並不意味著一切都順利進展。這些分散的家庭正在或即將團聚，但家庭危機往往源於環境的意外變化或彼此遠離時的情感分離。更嚴重的話，家庭會解體，即使在團聚後也會經歷這些後遺症。

其次，由於特殊情況，例如經濟或居留身份問題，形式上屬於整個家庭遷移，但一些從一開始就對家庭經濟負主要責任的成年成員，繼續或主要在原居地（或並非移居地的其他地方）從事活動。這是一個跨國家庭在一段時間後遷回原居地的情形，可以參考前面提到的〈鴉〉（陳華英，2009）中的靜文一家，〈入門〉（慧卿，2009）中的咪咪一家，《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的楊慧一家，除此以外還有另外兩個家庭為例。

〈再生花〉（冬青，2009）是〈「秦香蓮」之演出〉（冬青，1999）的續篇，講述綺玲和逸民夫婦的故事。他們夫婦二人都來自中國大陸，經歷文革後移居到香港，在 1997 年香港移交之前的移民潮中，與孩子一起

移居到加拿大。然而，由於逸民繼續在香港、深圳、珠海經商，儘管他們經常來來往往，卻不得被迫分開居住。與此同時，逸民以婚外女子小敏懷孕為由提出離婚，結束了他們 20 年的婚姻。之後，綺玲和孩子們試圖把房子縮小，處理掉舊房子搬家。在這個過程中，綺玲逐漸在感情上與離異的台灣地產商親近，但自己卻是小心翼翼。《尋找伊甸園》（陳浩泉，2004）中台灣出身的 Alice 與三個子女一起生活在加拿大，丈夫徐原華在身份上為加拿大國籍，卻仍留在台灣經商。幸運的是，與前面提到的香港出生的楊慧不同，Alice 和她的三個孩子對新地方的適應能力相對較好。然而，問題卻出在丈夫那邊。當她丈夫的生意失敗甚至情婦也背棄他時，他搬到了加拿大，槍殺了家人，然後自殺，只有家裡五名成員中最小的，也就是 10 歲的孩子，勉強活了下來。

正如這些作品所示，當負責家庭經濟活動的人居住在遠離家庭的另一個國家時，他們通常會定期或不定期地往返兩地。這樣的家庭在韓國被稱為「候鳥家庭」，在華人那兒被稱為「太空人家庭」。「太空人家庭」現象在有很多港台移居者的加拿大尤為突出，來自這些地區的青壯年男性華人法律上移居至此，實際上一直居住在原居地，即使來到移居地也會回流原居地。從華人的角度來看，北美積累財富或地位提升的機會有限，經濟危機等經濟狀況變化，甚至經常惡化。但當時香港和台灣的社會相對穩定，經濟比較活躍。因此，營商環境改善或對海外人才的需求增加，自然而然，在原居地繼續活動或返回原居地的人數增加。因此導致了許多「太空人家庭」的產生。

當然並不是所有「太空人家庭」或逆向移居家庭都與這種情況有關，也並不意味著他們都必須形成跨國家庭。例如，〈吾老，不被「老」〉（陳浩泉，2010）中的長子偉邦，將居住在香港的父母接到加拿大，卻因為醫療費等問題不得不將父親送回香港。〈夢醒時分〉（秋塵，2008）中的阿黃回到中國大陸與四川女子再婚，〈叛逆玫瑰〉（孫博，2005）中的吳志剛也是同樣重新遷回父母所在的台灣，〈鹹淡人生〉（邵丹，2005）和〈路口〉（老搖，2005）中由於矽谷經濟蕭條，也出現了逆向移居的人物。另外，〈維維安在美國的最後一天〉（曾曉文，2005）中的主人公維維安為了照顧病倒的母親，只得返回中國大陸。也就是說，雖然數目相對較少，但有些家庭成員有可能因經濟以外的其他原因返回，比如沒有足夠的移居

資格等等。有的家庭因逆向移居而形成跨國家庭，但有的家庭反而解除跨國家庭的狀況。

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關於「太空人家庭」的描述不少，可能是因為現實裡確實不少，問題也較多的關係。在所謂的「太空人家庭」中，負責家庭經濟的成年男性往往獨居。但是，正如前面例子所示，他們的跨國活動會削弱家庭成員的紐帶感，因此經常發生家庭危機。尤其是夫妻長期分居，導致感情疏遠、婚外情，甚至離婚的情況也屢見不鮮。另一方面，由於移居社會的影響，家庭的生活、觀念和情感發生的變化似乎正在發揮重要作用。筆者看來，體現這些方面的最具代表性的作品是〈溫哥華的私房菜〉（也斯，2009）。這部作品很好地表明，一對離婚的（可能為了丈夫回香港工作的需要而虛假離婚的）夫妻之間發生的微妙變化和衝突，實際上是由關於男女社會地位和家庭角色的體制和觀念的變化所引起的。換句話說，它精彩地表明，這在根本上是由於原居地和移居地之間的社會文化差異造成的。

第三，跨國移居家庭往往全家搬遷，但只留下未成年子女，父母又返回原居地工作；或先讓未成年子女單獨搬遷。例如有錢人送未成年子女到北美去念中學，父母卻留在原居地生活。在這種情況下，父母通常也會越過國境來來往往，形成「太空人家庭」形式的跨國家庭。在這方面，可以說與之前的類型相似，然而這裡的關鍵問題是未成年子女在居住地中實際上是獨立的，要麼幾乎在父母不在的情況下獨自生活，要麼住在另一個稱為監護人（guardian）那兒生活。

長篇小說《小留學生淚灑異國》（孫博，2004）中，講述數十個來自中國大陸各地的孩子們，結伴來到加拿大留學的故事。儘管作者的敘述相對樂觀，但每個孩子都會經歷各種考驗和磨難。前文提到的〈日落舊金山〉（呂紅，2005）中的林浩的兒子們，離開父母到美國留學，移居的衝擊和缺乏父母照顧是他們成為問題兒童的決定性因素。〈他是我弟弟，他不是我弟弟〉（陳浩泉，2009）中的兩個孩子正式移民，這一點與前面的情況不同。在這部作品中，一對來自香港的華人父子和一對來自台灣的華人母子在加拿大組成了一個新家庭。然而，再婚的父母因工作原因經常往返於中國大陸、台灣、香港和溫哥華，而異父異母的兄弟實際上單獨居住在溫哥華，他們甚至通過國際越洋電話向母親詢問如何做飯。而且，弟弟越來

越難以適應學校生活，竟參加一場非法的賽車比賽，結果出了車禍，陷入昏迷。哥哥這時聯繫不上父母，又不是成年人，不能合法決定弟弟的急診手術。¹¹

正如在這些示例中所看到的，未成年人單獨生活或獨立生活時存在不少問題。當然，也會有他們在各種不利條件下成功克服的例子。然而，當他們在語言、學業、友誼、生活等方面遇到困難時，卻沒有成年監護人的幫助和鼓勵，他們更容易彷徨走偏。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這一家庭的出現具有重大意義。這是因為，這些未成年人在這個過程中與原居地的人以及第一代跨國移居者（他們的父母）將會產生截然不同的身份認同。

重新來看〈他是我弟弟，他不是我弟弟〉（陳浩泉，2009）中的異父異母兄弟，他們的確現在正經歷著各種各樣的困難。然而，無論如何，可以肯定的是，他們是生活在擁有不同種族背景的加拿大人中的一員。他們會說多種語言，甚至家人之間也會混用這些語言（台灣方言、香港方言、國語、普通話和英語）。他們有可能隨時再次改變國籍，在這方面，他們認為自己屬於什麼樣的人類群體尚不清楚。因此，這兩個異父異母的兄弟更不確定他們未來將如何定義自己。也很難通過正確定位今天這些靠所有資源生活的新型跨國移居者，來說明他們具有特定的國族或種族身份。我們也不能說這些移居者是傳統意義上的離散者。換句話說，這部作品中展示的跨國家庭表明，過去不存在但目前正在形成的具有多重和流動的新身份認同形式的人正在成長起來。¹²

¹¹ 在美國和加拿大，根據法律規定，18歲以下的未成年人不可以單獨居住，13歲以下的未成年人不可以獨自在家。因此，這部小說中的兩個青少年實際上生活在不合法的狀態中。

¹² 參考金惠俊著，畢文秀譯：〈展現新型的跨國移居者形象——加華作協華文短篇小說的特徵和意義〉，《世界華文文學論壇》2018年第4期，頁29-37。今日的眾多跨國移居者靈活運用他們擁有的所有資源和機會，這一重要性決定了他們並不局限於特定的領土和國家。因此，嚴漢振、尹麟鎮等也曾多次提及，跨國移居者通常具有多重和流動的身份。如今的華人移也是如此，這也經常在這篇作品和其他作品中表現出來。但是，由於在這篇短文中不可能涵蓋所有內容，因此我們將其留為以後的任務。【韓】尹麟鎮：《韓人離散者》（首爾：高麗大學出版部，2004年）；【韓】嚴漢振：《多文化社會論》（首爾：小花，2011年）。

五、作為跨國移居者文學的華人華文文學

正如以上所述，在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有許多跨國華人家庭利用跨國網路進行跨國工作。這對於如何看待華人華文文學具有重要意義。

自 20 世紀中期以來，特別是 1980 年代以來，在全球經濟體系下，由於勞動力頻繁流動、交通運輸發達、通訊媒體發展等共同作用，跨國移居者在數量上更加增長、空間上更加擴大、時間上更加頻繁，現象上更加普遍化。特別是，如果以前的移居者主要由殖民、難民、移民和強迫移居組成而永遠無法返回原居地，那麼這些新的跨國移居者與他們不同，可以相對自由地在原居地和移居地（及經由地）之間來往，並利用各地的所有資源。於是，今天的跨國移居者具有一種以國籍為手段的 21 世紀型游牧情懷和思維。

作為 21 世紀型跨國移居者，北美華人移居者也是如此。¹³他們比過去的華人更有文化、更有財力，也不是以前那樣流亡、驅逐、避難、契約勞工（苦力）等方式的移居者，而是以出國留學、教育子女、尋求專業、投資創業、逃避政治風險、追求安穩生活為目的的移居者。正因為如此，單純的勞務移民急劇下降，教育移民、專業移民、投資移民等等卻在迅速增加。如果過去一般在有關資訊無法獲取之下只能依靠仲介和親屬，那麼如今他們的遷移方式也與以往不同。他們大多在搬遷之前都會做充分的調查，提前確定自己的職業、居住區和住房，到達移居地以後，他們往往在郊區定居，而不是住在華人的集聚地唐人街。雖然不是完全沒有語言障礙，但他們移居之前有一定的準備，移居之後成功的衡量標準是住自己的房子、自己當老闆、送孩子進名校。

最重要的是，除了知識、資訊和財富之外，他們還擁有跨國網路。他們在與中國大陸、台灣、香港、澳門，甚至東南亞等其他地區保持著複雜

¹³ 1789 年華人開始移居加拿大，1852 年華人正式開始移居美國。儘管如此，今天北美的大多數華人都是第一代華人，新移民的比例很高。比如 21 世紀初的美國華人主要還是由第一代和第二代組成，第一代移居者約 70%，第二代移居者約 20%，第三代移居者不到 10%。參考金惠俊著，畢文秀譯：〈展現新型的跨國移居者形象——加華作協華文短篇小說的特徵和意義〉，《世界華文文學論壇》2018 年第 4 期，頁 29-37。

的跨國網路的同時，還積極從事跨國活動，並盡量活用所有資源。尤其是這種態度因為所謂的「中國崛起」而愈發強烈。簡單地說，今天的華人作為全球 21 世紀跨國移居者的一員，在跨國網路中進行跨國工作，而在這種情況下他們中的一些人不可避免地或自然而然地形成跨國家庭。

北美華人華文文學中出現的跨國家庭的具體樣態，在中國文學中幾乎找不到。這清楚地表明，華人華文文學不同於中國文學。當然，如前所述，跨國網路的利用和跨國家庭的形成並不是華人移居者所獨有的。不分出身國籍與種族，這是當今整個 21 世紀新型跨國移居群體中普遍存在的現象。然而，這一點反而是相當重要的。因為它說明華人華文文學是作為跨國移居者群體的一員的華人的文學，也就是全球移居者文學的一部分。

因此，華人華文文學，或者更進一步說，華人文學，就不是局限於某個國家或地區的文學，而是具有多重特徵的文學。從哈金 (Ha Jin)¹⁴、應晨 (Ying Chen)¹⁵ 等的例子可以看出，無論使用華文 (中文)、英文或法文等等任何語言進行創作，北美華人文學就與中國文學有著深厚的淵源。與此同時，從傳統的民族國家文學觀念看，原則上它是屬於美國或加拿大的文學，尤其是美國或加拿大的少數種族文學。而且並不止於此，它是跨國移居者的文學。換句話說，有必要將北美華人文學放在整體華人移居者的關係和作為一個更大的範疇的整個跨國移居者的關係上討論。總之，無論是華人華文文學、華人英文文學，還是其他華人法文文學、華人日文文學……，整個華人文學都可以而且應該被視為跨國移居者文學的一部分。

主張世界華文文學的學者和倡導華語語系文學的學者，向來只關注華人華文文學 (或世界華文文學或華語語系文學) 與中國文學的關係。世界華文文學學者試圖將華人華文文學視為中國文學的外部延伸，而華語語系文學學者則強調華人華文文學具有「反中國」特徵或「廣義的中國」特性。世界華文文學學者試圖最大限度地將現當代中國文學抬高到作為中國文

¹⁴ 哈金 (Ha Jin)：1956 年生於遼寧，1985 年赴美留學，現任波士頓大學教授。1989 年開始用英文寫作，代表作有《等待 (Waiting)》、《瘋狂 (The Crazy)》、《戰爭垃圾 (War trash)》等。2011 年以後同時進行詩集《錯過的時光》等華文 (中文) 創作。

¹⁵ 應晨 (Ying Chen)：1961 年生於上海，1989 年赴加拿大留學，目前在溫哥華西蒙弗雷澤大學從事創意寫作和研究。1992 年開始用法語寫作，先後出版了 8 部小說和評論書，包括代表作《忘恩負義 (L'ingratitude)》。

學或其主流文學的地位，而華語語系文學學者則試圖將其限制在最低限度。但現在必須改變大家的思考方式。不應該只從中國文學、美國文學、加拿大文學等民族國家文學的相關性來關注華人華文文學，還應該從跨國移居者文學的角度來看待。只有這樣，我們才能更正確把握華人華文文學的性質和特徵，把握這些文學表現的華人多姿多彩的生活情境和多重流動的身份認同。

主要參考文獻

一、文本作品

呂 紅：〈美國尋夢〉，《女人的白宮》，廣州：花城出版社，2005 年。

孫 博：《小留學生淚灑異國》，北京：群眾出版社，2004 年。

陳浩泉主編：《楓華文集：加華作家作品選一集》，溫哥華：加拿大華裔作家協會，1999 年。

陳浩泉主編：《白雪紅楓：加華作家作品選二集》，溫哥華：加拿大華裔作家協會，2003 年。

陳浩泉：《尋找伊甸園》，溫哥華：加拿大華裔作家協會，2004 年。

陳浩泉主編：《楓雨同路：加華作家小說選》，溫哥華：加拿大華裔作家協會，2009 年。

陳浩泉：〈霧水情緣〉，《都市報》，2010 年 2 月 26 日、3 月 5 日。

陳浩泉：〈吾老，不被「老」〉，《香港作家》2010 年第 4 期。

陳浩泉等著，金惠俊等譯：《他是我弟弟，他不是我弟弟——加拿大華人小說選》（韓譯本），首爾：知萬知出版社，2016 年。

劉 松：《陽光飯店》，三藩：壹嘉出版社，2015 年。

【美】嚴歌苓：《花兒與少年》，北京：崑崙出版社，2004 年。

【馬】融融、陳瑞琳主編：《一代飛鴻：北美中國新移民作家小說精選與述評》（繁體出版），台北：輕舟出版社，2005 年；簡體再版，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2008 年。

二、專著

吳奕錡選編：《海外華文文學讀本——短篇小說卷》，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9 年。

周 敏著，郭南審譯：《美國華人社會的變遷》，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6 年。

陳浩泉主編：《楓華正茂：加華文學評論集》，溫哥華：加拿大華裔作家協會，2009 年。

【韓】尹麟鎮：《韓人離散者》，首爾：高麗大學出版部，2004 年。

【韓】張泰漢：《亞裔美國人——既非白人又非黑人的黃人的歷史》，首爾：書世界（Chaeksang），2005 年。

【韓】嚴漢振：《多文化社會論》，首爾：小花出版社，2011 年。

三、期刊論文

趙慶慶：〈法裔文化中的魁北克華人文學〉，《世界華文文學論壇》2013年第2期。

【韓】金惠俊著，梁楠譯：〈試論華人華文文學研究〉，《香港文學》第341期，2013年5月。

【韓】金惠俊著，畢文秀譯：〈展現新型的跨國移居者形象——加華作協華文短篇小說的特徵和意義〉，《世界華文文學論壇》2018年第4期。

【韓】金惠俊著，梁楠譯：〈華語語系文學，世界華文文學，華人華文文學〉，《東華漢學》第29期，2019年6月。

【韓】金惠俊著，梁楠譯：〈華語語系文學（Sinophone literature）：境界的解體或再構〉，《世界華文文學論壇》2019年第3期。

四、學位論文

呂曉琳：《美國華人小說中的雙重他者性與文化身份認同——以近期移居派華人華文小說與華人英文小說為中心》，釜山：釜山大學文學博士論文，2019年。